

氨麻美敏胶囊（II）说明书

请仔细阅读说明书并按说明使用或在药师指导下购买和使用

【药品名称】

通用名称：氨麻美敏胶囊（II）

商品名称：日理达[®]

英文名称：Paracetamol, Pseudoephedrine Hydrochloride, Dextromethorphan Hydrobromide and Chlorphenamine Maleate Capsules (II)

汉语拼音：An Ma Mei Min Jiaonang (II)

【成份】本品为复方制剂，每粒含对乙酰氨基酚325毫克，盐酸伪麻黄碱30毫克，氢溴酸右美沙芬10毫克，马来酸氯苯那敏2毫克。辅料为羧甲淀粉钠、磷酸氢钙、硬脂酸镁、木薯淀粉。

【性状】本品内容物为类白色颗粒与粉末。

【作用类别】本品为感冒用药类非处方药药品。

【适应症】用于普通感冒或流行性感冒引起的发热、头痛、四肢酸痛、打喷嚏、流鼻涕、鼻塞、咳嗽、咽痛等症状。

【规格】对乙酰氨基酚325毫克，盐酸伪麻黄碱30毫克，氢溴酸右美沙芬10毫克，马来酸氯苯那敏2毫克。

【用法用量】口服，12岁以上儿童及成人，一次1~2粒，每6小时服1次，24小时内不超过4次。

【不良反应】有时有轻度头晕、乏力、恶心、上腹不适、口干、食欲缺乏和皮疹等，可自行恢复。

【禁忌】严重肝肾功能不全者禁用。

【注意事项】

1. 用药3-7天，症状未缓解，请咨询医师或药师。
2. 12岁以下儿童使用本品时，其用法用量请咨询医师。
3. 服用本品期间不得饮酒或含有酒精的饮料。
4. 不能同时服用与本品成份相似的其他抗感冒药。
5. 心脏病、高血压、甲状腺疾病、糖尿病、前列腺肥大、青光眼、抑郁症、哮喘等患者以及老年人应在医师指导下使用。
6. 孕妇及哺乳期妇女慎用。
7. 肝、肾功能不全者慎用，呼吸困难、肺气肿、长期慢性咳嗽或咳嗽伴有粘痰者慎用。
8. 运动员慎用。

9. 服药期间不得驾驶机、车、船、从事高空作业、机械作业及操作精密仪器。
10. 对本品过敏者禁用，过敏体质者慎用。
11. 本品性状发生改变时禁止使用。
12. 请将本品放在儿童不能接触的地方。
13. 儿童必须在成人监护下使用。
14. 如正在使用其他药品，使用本品前请咨询医师或药师。

【药物相互作用】

1. 与其他解热镇痛药同用，可增加肾毒性的危险。
2. 本品不宜与氯霉素、巴比妥类（如苯巴比妥）、解痉药（如颠茄）、酚妥拉明、洋地黄苷类并用。
3. 正在服用或2周内服用过单胺氧化酶抑制剂（如苯乙肼、异唑肼、异丙肼、优降宁、呋喃唑酮、灰黄霉素、异烟肼等）的患者禁用本品。
4. 如与其他药物同时使用可能发生药物相互作用，详情请咨询医师或药师。

【药理作用】 本品中对乙酰氨基酚能抑制前列腺素合成，具有解热镇痛作用；盐酸伪麻黄碱能选择性收缩上呼吸道血管，消除鼻黏膜充血，减轻鼻塞、流涕、打喷嚏等症状；氢溴酸右美沙芬能抑制咳嗽中枢而产生镇咳作用；马来酸氯苯那敏为抗组胺药，可消除或减轻因感冒引起的流泪、流涕、喷嚏等过敏症状。

【贮藏】 遮光，密闭保存。

【包装】 铝塑包装。（1）每盒10粒 （2）每盒14粒。

【有效期】 36个月

【执行标准】 国家药品标准 WS₁-（X-003）-2007Z-2022

【批准文号】 国药准字H20010727

【说明书修订日期】 2024年01月19日

【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】

名称：深圳市中联制药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金沙社区丹青路9号1栋B座401

【生产企业】

企业名称：深圳市中联制药有限公司

生产地址：深圳市罗湖区莲塘鹏基工业区704栋

邮政编码：518004

电话号码：0755-25739667 25726794

传真号码：0755-25708020

网址：www.zlzy.com

电子邮箱：cag8158@zlzy.com

药物警戒电话及邮箱：0755-25700016 ywj@zlzy.com

如有问题可与生产企业直接联系。